

中山大學「邁向頂尖大學」卓越教學小組第二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100年3月18日（星期五）上午11時00分

地點：行政大樓7007會議室

主席：翁副校長金輅（蔡教務長秀芬代理）

記錄：高瑞生

出席：蔡教務長秀芬、李院長美文、光院長灼華（陳副院長英忠代理）、吳院長仁和（賴委員香菊代理）、陳院長宏遠（陳主任孟仙代理）、林院長文程（劉副教務長孟奇代理）、劉主任金源、李學務長清潭、楊處長昌彪（陳副處長嘉玫代理）、黃主任心雅、賴委員香菊、辛委員翠玲、戴委員妙玲、劉副教務長孟奇、陳主任孟仙

請假：羅院長奕凱、印國際長永翔、李委員思嫻、周委員雄、嚴委員成文、陳委員邦富

列席：張秘書瑞華、蔡秘書瓊琪、林輔導員良枝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一、報告事項：

- 一、確認卓越教學小組第二十一次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 二、本校邁向頂尖大學第二期計畫書業於100年2月15日送交教育部，預計3月底或4月初公告複審結果。
- 三、99年度卓越教學小組部分計畫延續至100年1-3月執行，請於100年4月30日前完成計畫成果報告上傳（網址：<http://ctdr.nsysu.edu.tw/CTDR2008/login.html>或教務處/卓越教學/成果上傳）。
- 四、卓越教學小組99年保留計畫及100年1-3月分配款（99C02、97C02）經費請確實於100年3月31日前完成經費結報。
- 五、邁向頂尖大學第一期計畫-卓越教學小組執行成果摘要如下：

面向	執行成果	量化成效
教師面	1.持續延攬優秀師資，降低生師比	25.5(95學年度)→22.1(99學年度)
	2.建立教師評鑑及後續追蹤輔導機制	1.累計評鑑完成率80%（免評鑑159、通過175、條件式通過20、未通過4）。 2.專業服務學習與專業倫理課程及執行卓越教學計畫案等納入教學績效。
	3.推動新進教師輔導相關機制，建立傳習教師制度	1.每年辦理新進教師研習營。 2.傳習制度滿意度逐年增加（3.77→4.16→4.26，5等量表）
	4.建立制度化降低教師授課時數	1.新進教師第一年每學期應減授時數3小時。 2.減少開課量：98-1較95-1減181門、98-2較95-2減56門。
	5.建立教師獎勵制度	1.每年遴選至少3位傑出教學獎教師、12位優良教學獎教師。

		2. 98-1 獎勵 116 門優良課程,98-2 獎勵 146 門優良課程。
	6.編譯完成大學教學引航專書	贈送校外教學相關單位 680 本,校內 500 本,並提供線上全文下載。
學生面	1.建立校、院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及系所學生專業能力	1. 完成三級核心能力訂定。 2. 建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及檢核機制。
	2.自行開發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訊系統	完成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職涯歷程檔案、課程地圖及教師教學歷程檔案等四大系統之開發。
	3.建立學習輔導角落、預警制度及補救教學機制	1.98-2 開設 10 門補救教學課程,200 位學生接受輔導;99-1 開設 5 門補救教學課程,236 位學生接受輔導。 2.每學期開設 40 餘門學習輔導角落,輔導學生達 5000 人次。
	4.推動南星及繁星計畫,建立多元入學管道,並落實弱勢學生輔導機制	1. 100 學年度繁星學生比例 12.3%。 2. 98 學年度弱勢助學金及減免學雜費學生人次 891 位。 3. 辦理「西灣之星學習增能班」與「大一新生領鮮計畫」,99 學年度計 72 位學生參加。
	5.建立 TA 培訓、考核與獎勵	1. 98 學年度遴選 15 位優秀教學助理。 2.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2 場教學助理(TA)及課輔助教(Tutor)培訓營,共計 747 位參加(其中夥伴學校學生 22 人),取得教學助理資格證書者 563 人。 3. 大學部必修課程獲 TA 支援的比例約 1.3 人/班。
	6.建立畢業校友追蹤機制	1. 學務處 97 年完成全校性校友資料庫建立。 2. 學務處完成本校 70-95 學年度畢業校友就業情形與滿意度調查報告。 3. 97 年與 99 年學務處各進行一次雇主滿意度調查。 4. 99 年 Cheers 雜誌調查企業最愛之大學生,本校榮獲第 7 名。
課程面	1.落實三級課程委員會,並建立課程結構定期審查檢討機制。	1. 透過課程大綱建立系所學生專業能力與教師教學方法之檢核機制。 2.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過 19 系所修訂課程結構圖。
	2.建立跨領域整合學分學程,並依學生選修成效建立檢核機制。	1. 99-1 開設 23 個整合學程(含兩個中山高醫跨校整合學程及兩個全英語授課學程)。 2. 95~98 學年度共計 1,666 人次修習,

		184 人已取得整合學程證書。
	3.建立教學評量制度，落實輔導與獎勵機制。	1. 完成問卷信效度分析。 2. 98-1 平均滿意度 6.1 分，98-2 平均滿意度 6.2 分（7 等量表）。
	4.建立基礎學科課程之分級模組化，並已建置開放式課程。	1. 完成物理、生科等基礎學科分級模組化。 2. 完成 24 門開放式課程（含理院基礎學科 9 門）。
	5.推動特色領域教學。	1. 文學院：建置人文情境教室 2. 理學院：建立基礎學科分級模組化 3. 工學院：強化專業實驗課程 4. 管院：跨國教學合作課程（ESSCA、SDSU、OAKLAND-MSITM 等雙學位學程；CAT 三校跨國學程） 5. 海科院：海洋跨領域學程（海洋科學學士學位學程、海洋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6. 社科院：強化社會領域課程整合與產學應用（新增社會系、亞太研究中心等） 7. 通識中心：山海特色通識課程，98 學年度潛水及風帆課程修課人數 407 人，82 人取得證照。
總體面	1.推動院系所評鑑與認證	1. 管理學院 94 年及 99 年通過 AACSB 兩次認證。 2. 工學院全部系所及海工系通過 IEET 認證。 3. 98 年 43 班制接受高教評鑑中心系所評鑑，除 2 班制待觀察外，其餘皆獲通過（通過率 95%）。
	2.99 年成為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之中心學校，整合區域教學資源。	1. 99 年度暑假夏日大學：結合夥伴學校開設 16 門課，343 人跨校選修。 2. 完成大鵬網、樂活網、圖儀共享等平台建置，推動教學、儀器設備（99 年跨校借用 375 人次）、圖書（區域內跨校借閱達 545 萬冊）、藝文資源分享。 3. 建立跨校課輔機制，99-1 共計 5 校開設 16 門課程，218 人次接受輔導。 4. 成立合作共榮小組，建立教學諮詢與輔導機制。原 3 所未獲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學校，100 年度計畫初審通過。

六、100 年 1-3 月卓越教學重要推動機制如下：

業務項目	制度面或機制面說明
教師教學歷程檔案	<p>1.100 年 3 月份正式上線，請教師更新相關資料（網址：http://www.opinion.nsysu.edu.tw/tp/）</p> <p>2.教發中心訂於 100 年 3 月 21 日、25 日辦理 2 場系統使用說明會，邀請教師及助理參加。</p> <p>3.本系統未來將納入教師評鑑及升等之考評參考項目，並結合教學績優教師及教學特聘教授之遴選作業。</p>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p>1.各系所學生專業能力訂定與檢核已陸續完成建置（截至 100.03.16，應數系、電機系、光電所、通訊所、人管所、傳管所、亞太所、政治所尚未完成），資料將匯入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呈現。</p> <p>2.教發中心將利用圖資處及各學院之電腦教室，排定時間請同學登錄資料，請各院系所協助辦理。</p> 
微型教學	<p>1.100 年 1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教學精進辦法」及「教學領航教師設置辦法」。</p> <p>2.新進教師於新聘 1 學年內需參與教學精進之措施，其參與成效將作為升等及教師評鑑之參考。</p> <p>3.教務處已辦理 3 場次微型教學，歡迎教師共同參與。</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data-bbox="459 1370 954 1697">  <p>100.03.09 謝東佑 (by 官大智)</p> </div> <div data-bbox="970 1370 1465 1697">  <p>100.03.15 楊美玲 (by 辛翠玲)</p> </div> </div>

<p>數位教材</p>	<p>1.100 年 1 月 19 日行政會議通過「教學錄影實施要點」。</p> <p>2.教學錄影方式：</p> <p>(1)教學演示錄影：利用微型教室或由教發中心委派數位 TA 進行攝錄，教師亦可利用數位講桌之 powercam 軟體，進行數位教材錄製，上傳至網路大學平台。</p> <p>(2)課程錄影：歡迎教師申請開放式課程錄製。</p>	
-------------	---	--

丙、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 100 年度傳授教師 (mentor) 遴選事宜，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教師傳習制度實施辦法辦理 (如附件二)。

二、100 年度各學院傳授教師應選名額：文學院 5 名 (推薦 4 名)、理學院 6 名 (推薦 6 名)、工學院 9 名 (推薦 9 名)、管理學院 6 名 (推薦 8 名)、海科院 4 名 (推薦 4 名)、社科院 4 名 (推薦 4 名) 及通識教育中心 2 名 (推薦 3 名)；各學院合計應選 36 名，共計推薦 38 名，名單如附件三。

決議：

一、核定管理學院傳授教師吳基逞副教授、黃北豪副教授、邱兆民教授、李建強副教授、趙必孝教授、林新沛教授，核定通識教育中心傳授教師黃台珠教授、許秀桃副教授，其餘依各學院推薦名單通過 (核定名單如附件四)。

二、建請教務處修正傳習制度實施辦法第二條略以：「…學院 (含通識教育中心) 以每十五名教師得推薦一名傳授者為原則…」，提行政會議通過。

三、俟前揭辦法修正通過後，各學院若有增加傳授教師名額之需求，可再補提本會議核定通過。

案由二：各學院提升教學卓越計畫 (特色領域教學) 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自 98 年度實施三年期之「學術單位提升教學卓越計畫」，本年度為第三年，建議持續辦理，以建立各學院之特色領域教學。

二、邁向頂尖大學第二期計畫書，各學院提報之特色領域教學如附件五。

三、因應 4 月 27-28 日之校務評鑑，請各學院於 3 月 30 日前提報 1-2 間特色實驗室或教室 (請簡述特色、4 月 27-28 期間課表，並附照片)，以提供作為評鑑委員訪視之用。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學術單位提升教學卓越計畫應以院內競爭形式之原則辦理，各學院應持續進行 99 年計畫審查、建立退場機制及完成 99 年自評報告（辦理時程及參考格式由教務處另行發文通知）。

三、各學院之特色領域教學內容若需修正，請於日後繳交之自評報告中滾動式修正。

案由三：卓越教學小組 100 年推動業務規劃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卓越教學小組 100 年規劃推動業務、經費估算及統籌單位，如列表（本預算金額僅為估算經費，將依管控小組實際分配金額，於下次會議討論經費分配）。

項目	100 年 估算經 費 (萬元)	99 年分 配經費 (萬元)	100 年 1-3 月已 分配經 費(萬元)	統籌單 位	備註
(一) 教學精進計畫	2593	3181	908.9		
1-1 教師評鑑	10	50	46	教務處	各學院、教務處運用
1-2 教學評量	150	80	-	教務處	教務處統籌運用
1-3 教學彈性薪資	203	-	-	教務處	特聘教授：3 人*3 萬*5 月=45 萬(100 年 8-12 月) 績優教師：21 人*1.5 萬*5 月=157.5 萬(100 年 8-12 月)
1-4 微型教學	50	-	-	教務處	教務處統籌運用
1-5 傳習制度	80	70	-	教務處	傳習教師業務費
1-6 教學研習	100	90	2.5	教務處	各學院、教務處運用
1-7 教學基礎設施改善	2000	2891	860.4	教務處	各學院、教務處運用（99 年 度備案優先執行）
(二) 學生培育計畫	4050	4180	30.6		
2-1 學生基本素養與核 心能力培育活動	500	610	17.6	教務處	開放行政單位及學術單位申 請
2-2 藝文展演	100	100	-	藝文中 心	藝文中心統籌運用
2-3 服務學習	通識課	100	100	-	通識中

項目		100年 估算經費 (萬元)	99年分 配經費 (萬元)	100年 1-3月已 分配經費 (萬元)	統籌單 位	備註
	程				心	
	社團志 工	100	100	-	學務處	開放學生社團申請
	國際志 工	50	30		國際處	開放學生申請
	專業課 程	100	-		教務處	開放教師申請
2-4 TA 培訓		50	60	13	教務處	教務處統籌運用
2-5 TA 獎助學金		2000	2625	-	學務處	
2-6 補救教學及學習輔導 角落		200	175	-	教務處	各學院、教務處運用
2-7 優秀學生培育計畫		100	60	-	教務處	開放教師申請
2-8 學生學習意願提升		300	-	-	各院	開放師生申請
2-9 弱勢學生輔導		100	-	-	學務處	
2-10 學生體適能		50	20	-	學務處	
2-11 畢業生追蹤、雇主 及校友滿意度調查		100	100	-	學務處	
2-12 量表開發與分析		100	200	-	教務處	教務處統籌運用
2-13 EP 系統開發與推 廣		100	-	-	教務處	教務處統籌運用
(三) 課程精進與創新 計畫		2100	714	78.4		
3-1 學生基本素養與核 心能力創新課程		900	-	-	教務處	1. 開放教師申請(40門*20 萬) 2. 英檢獎勵金等100萬。
3-2 數位教材		300	200	6.7	教務處	圖資處平台更新及數位相關 培訓課程、教務處課程攝錄
3-3 外語教學		300	300	66.7	外文系	外文系統籌運用
3-4 基礎學科改善		300	130	5	教務處	開放理工相關系所申請

項目	100年 估算經費 (萬元)	99年分 配經費 (萬元)	100年 1-3月已 分配經費 (萬元)	統籌單 位	備註
3-5 通識課程改善	200	-	-	通識中心	通識中心統籌運用
3-6 跨領域學程	100	84	-	教務處	補助整合學程
(四) 特色領域教學計畫	2380	2090	24		
4-1 學術單位提升教學卓越計畫	2080	1890	24	各學院	各學院統籌規劃
4-2 通識山海特色課程	200	100	-	通識中心	通識中心統籌運用(含潛水、風帆、攀岩等)
4-3 學術單位評鑑與認證	100	100	-	教務處	開放學術單位申請(必要性支出)
(五) 其他	620	3776	657.2		
5-1 各院助理人事費	245	350	103.5	各學院	7位*35萬(4-12月)
5-2 教發中心業務費及助理人事費	375	275	6.2	教務處	助理人事費5位*35萬、業務費200萬
5-3 行政助理及管控支援人事費	-	1265	547.5	教務處	
5-4 教學成效提升措施	-	1886	-	教務處	
小計	11743	13941	1699.1		

二、除前揭規劃業務外，各單位若有其他卓越教學或教學成效提升相關業務，請於4月15日前提報教務處彙整(請敘明新推動業務名稱、預算金額、計畫內容、預期成效等)，俾利向管控小組爭取預算，並提下次會議討論經費分配。

決議：

一、國際志工經費改由人才培育小組編列。

二、弱勢學生輔導改由學務處及教務處共同規劃辦理。

三、其餘請各單位再行檢視，若有業務增列或修正之處，請於4月15日前提報教務處彙整。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3時00分

附件一

時間：99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翁副校長金輅

記錄：高瑞生

出席：蔡教務長秀芬、李院長美文（孫教授小玉代理）、洪院長文俊、光院長灼華（陳副院長英忠代理）、吳院長仁和、陳院長宏遠、林院長文程、劉主任金源（許組長秀桃代理）、李學務長清潭、楊處長昌彪（黃秘書貴瑛代理）、黃主任心雅、孫教授小玉、劉教授仲康、陳教授邦富、劉副教務長孟奇、陳主任孟仙

請假：印國際長永翔、袁教授中新、徐教授守德

列席：黃組長台珠、蔡秘書瓊琪、林輔導員良枝、莫組員雄偉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二、報告事項：

- 七、本校服務學習未來發展方向專案報告（通識教育中心）。
- 八、確認卓越教學小組第二十次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 九、99 年度卓越教學小組計畫，除跨年度執行計畫外，其餘計畫請於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0 日期間完成計畫成果報告上傳（網址：<http://ctdr.nsysu.edu.tw/CTDR2008/login.html>或教務處/卓越教學/成果上傳），成果報告將提供作為明年度相關計畫申請之參考；另各單位上傳使用帳號密碼請洽詢教發中心莫雄偉組員。
- 十、年關將屆，卓越教學小組計畫 98C02 經費請確實依提報之「99 年執行數」及「100 年 1-3 月保留數」進行經費控管與使用，計畫執行率將提供作為明年度相關計畫申請之參考。
- 十一、因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第二期計畫尚未核定，100 年 1-3 月卓越教學小組部分延續性且必要性之計畫經費規劃如附件二，不足經費擬向管控小組爭取；其餘計畫項目及經費分配額度俟邁向頂尖大學第二期計畫核定後，再行規劃。
- 十二、教務處已初步完成教師 Teaching portfolio 系統之建置（網址：<http://www.opinion.nsysu.edu.tw/tp/>），目前已有 10 位教師進行資料測試與提供建議，另邀請卓越教學小組委員提供相關建議。
- 十三、外文系邀請美國密西根大學安那堡分校教發中心主任蒞校訪問，訂於 12 月 17 日下午 14-15 時與本校行政同仁分享該校推動跨國學習的經驗（7007 會議室），歡迎各位教師參與指導。

三、報告事項附帶決議：

- 一、請通識教育中心於本學期末前召開本校服務學習推動委員會。
- 二、教務處規劃教師 Teaching portfolio 系統時，請考量兼顧教師資料隱私問題及校內資訊

系統之串連性。

執行情形：

一、通識教育中心因配合 100 學年度新制通識教育架構修訂，於 100.01.20 進行通識中心自我評鑑，100.03.16 進行行政會議專案報告，並訂於 100.03.30 召開「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暨服務學習推動委員會聯席會議」。

二、教師 Teaching portfolio 業依委員意見修正。

丙、討論事項：

案由一：邁向頂尖大學第二期計畫（卓越教學小組）複審計畫書修正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三、本案業依委員建議事項修正如附件三。

四、教育部預計於 99 年 12 月中下旬公告第二期計畫初審通過學校，本校預計於 100 年 1 月底前繳交完整複審計畫書。

五、另 99 年自評報告將併同複審計畫書繳交教育部，請各單位配合於 99 年 12 月 30 日前提供相關資料。

決議：

一、請依據委員下列建議再作修正：

1. 部分圖表應可再精簡，直接呈現重點。
2. 宜強化「九大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對應培育計畫，並反應於經費分配上。
3. 通識教育中心有關服務學習之規劃重點可納入計畫撰寫。
4. 通識教育中心未來課程改革可再強調（並與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緊密結合）。
5. 各學院未來推動卓越教學特色計畫可再強調（請各學院補充提報）。
6. 教學創新可強調國際教學合作，配合遠距設備之建置，有助於學生國際視野、溝通技巧及跨文化知能之提升。
7. 弱勢學生請加入外籍生（含僑生）之輔導措施。
8. 宜再精進教師成長之培育作法。

二、修正完成後，逕送研發處彙整。

執行情形：業經委員建議事項修正計畫報部。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4 時 00 分

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傳習制度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98年2月25日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臨時會通過

中華民國98年12月9日 98學年度第1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協助教師順利進行教學、研究、服務等工作，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傳習制度由各院推薦「傳授者」(mentor)並受理同儕教師申請為「學習者」(mentee)，共同組成傳習團隊，以鼓勵資深教師的經驗傳承。學院(含通識教育中心)每十五名教師得推薦一名「傳授者」，餘數不足十五名者，亦推薦一名，並應將推薦名單送本校卓越教學小組核定之。各院應考量以下條件推薦傳授教師：
- 一、前年度通過本校教師教學研究獎勵者。
 - 二、曾獲校內外相關研究及教學獎勵者。
- 第三條 傳授者應為本校專任教授或副教授(含合聘者)，每位傳授者以帶領三名學習者為原則。
- 第四條 傳習團隊之活動時間為一年，上學期組成之團隊其活動時間為當年九月至隔年八月，下學期組成之團隊其活動時間則為當年二月至隔年一月。
- 第五條 傳習活動依傳授者與學習者之需求自行訂定，每學期以進行四次傳習活動為原則，活動內容可包括個別面談、座談會、講座、教學觀摩、校外參訪、定期交流等等。
- 第六條 傳授者與學習者之互動應嚴格遵守學術倫理規範，傳習活動進行時應由傳授者填寫活動紀錄表，並於年度傳習活動期間結束後一個月內，送交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年度傳授教師 (mentor) 推薦名單

學院	專任教師人數	應選名額	推薦名額	系所	傳授教師	職稱	推薦原因
文學院	65	5	4	中文系	廖宏昌	教授	中文系資深教學、研究教師
				中文系	蔡美智	助理教授	97 優良教學獎 98 傑出教學獎
				外文系	曾銘裕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音樂系	李思嫻	助理教授	96 傑出教學獎 99 教學研究獎勵
理學院	87	6	6	化學系	王志偉	教授	98 教學研究獎勵
				物理系	周雄	教授	97 傑出教學獎
				生科系	劉仲康	教授	95 傑出教學獎
				應數系	黃杰森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應數系	羅春光	教授	96 優良教學獎 98 優良教學獎 99 教學研究獎勵
				生醫所	薛佑玲	副教授	曾獲院教學績優教師
工學院	129	9	9	電機系	葉家宏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電機系	王朝欽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機電系	黃永茂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機電系	林哲信	教授	99 特聘年輕學者
				材光系	謝克昌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光電系	陳永睿	教授	Fellow of Optical Society of America(2003)
				光電系	林宗賢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環工所	袁中新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通訊所	郭志文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管理學院	77	6	8	企管系	吳基逞	副教授	99 國科會吳大猷獎 98 研究績優：年輕學者獎 96 優良教學獎 99 教學研究獎勵
				企管系	黃北豪	副教授	97 優良教學獎
				資管系	賴香菊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96 優良教學獎
				資管系	邱兆民	教授	94 國科會吳大猷獎
				財管系	李建強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人管所	趙必孝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人管所	陳世哲	教授	99 國科會傑出研究獎
				公事所	林新沛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海 科 院	53	4	4	海地化所	許德惇	教授	曾獲本校研究績優獎
				海資系	李玉玲	教授	通過教學研究獎勵
				海工系	許榮中	教授	通過教學研究獎勵
				海地化所	劉祖乾	教授	通過教學研究獎勵
社 科 院	52	4	4	教育所	鄭英耀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教育所	邱文彬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政治所	廖達琪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政經系	張其祿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通 識 中心	19	2	3	自然應用組	黃台珠	教授	資深教授 曾獲美國 The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 傑出研究獎勵
				體健服務組	許秀桃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自然應用組	林煥祥	教授	曾任西灣講座 98 教學研究獎勵 99/2 學期國科會短期出國研 究，可於 100/1 擔任傳授教師

附件四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年度傳授教師 (mentor) 核定名單

100.03.18 卓越教學小組第 22 次會議核定通過

學院	專任 教師 人數	應選 名額	推薦 名額	系所	傳授教 師	職稱	推薦原因
文 學 院	65	5	4	中文系	廖宏昌	教授	中文系資深教學、研究教師
				中文系	蔡美智	助理教授	97 優良教學獎 98 傑出教學獎
				外文系	曾銘裕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音樂系	李思嫻	助理教授	96 傑出教學獎 99 教學研究獎勵
理 學 院	87	6	6	化學系	王志偉	教授	98 教學研究獎勵
				物理系	周雄	教授	97 傑出教學獎
				生科系	劉仲康	教授	95 傑出教學獎
				應數系	黃杰森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應數系	羅春光	教授	96 優良教學獎 98 優良教學獎 99 教學研究獎勵
				生醫所	薛佑玲	副教授	曾獲院教學績優教師
工 學 院	129	9	9	電機系	葉家宏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電機系	王朝欽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機電系	黃永茂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機電系	林哲信	教授	99 特聘年輕學者
				材光系	謝克昌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光電系	陳永睿	教授	Fellow of Optical Society of America(2003)
				光電系	林宗賢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環工所	袁中新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通訊所	郭志文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管 理 學院	77	6	6	企管系	吳基逞	副教授	99 國科會吳大猷獎 98 研究績優：年輕學者獎 96 優良教學獎 99 教學研究獎勵
				企管系	黃北豪	副教授	97 優良教學獎
				資管系	邱兆民	教授	94 國科會吳大猷獎
				財管系	李建強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人管所	趙必孝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公事所	林新沛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海 科 院	53	4	4	海地化所	許德惇	教授	曾獲本校研究績優獎
				海資系	李玉玲	教授	通過教學研究獎勵
				海工系	許榮中	教授	通過教學研究獎勵
				海地化所	劉祖乾	教授	通過教學研究獎勵
社 科 院	52	4	4	教育所	鄭英耀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教育所	邱文彬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政治所	廖達琪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政經系	張其祿	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通 識 中 心	19	2	2	自然應用組	黃台珠	教授	資深教授 曾獲美國 The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 傑出研究獎勵
				體健服務組	許秀桃	副教授	99 教學研究獎勵

附件五

國立中山大學各學院特色領域教學

學院	未來推動之特色領域教學
文學院-人文情境教學	文學院未來擬開設「人文思考及體驗」整合課程，以文學院特有之人文思考、藝術美感特色領域為中心，結合現代最新數位科技及設備，運用虛擬實境、場景營造等，並跨院整合人文及數位相關課程，推廣人文情境教育。
理學院-生物醫學與分析化學	理學院除持續推動基礎學科模組化外，擬規劃推動「生物醫學與分析化學」整合學程，強化學生跨領域學習。並已申請於 101 年度與國家同步輻射中心共同成立「加速器光源及中子束應用」博士學位學程，結合物理學、材料科學、化學、結構生物學、藥物開發等領域之研究發展，向下延伸規劃相關課程。
工學院-實作課程及能源科技教學	工學院透過專題實作課程與競賽活動，持續強化學生實作能力，以符合 IEET 工程教育認證第二階段之要求。並應用多媒體數位科技，成立「能源科技虛擬教室」，結合國內外能源檢測中心，介紹新興能源科技資訊與環境相關議題，發展能源科技教學。
管理學院-全球化與創新教學	管理學院於 2010 通過 AACSB 再認證，成為台灣第一所通過該協會再認證之商管學院。未來除積極參與國際認證外，將持續推動 ESSCA 雙學位學程、ACT 三校跨國學程、SDSU 雙學位學程、OAKLAND-MSITM 雙學位學程，並規劃「個案教學、PBL 問題導向教學、IRS 互動式教學、遠距教學」等創新教學，結合企業界之產學個案研究，提升學生未來之競爭力。
海科院-海洋跨領域教學	中山大學為全國唯一以海洋為特色的綜合大學，自創建之初便以海洋為發展重點，除推動海科院之獨特教學外，並與各學院發展海洋工程、海洋生化、港灣管理、海洋文學及海洋政策等跨海洋領域教學，並成立「轉譯醫學及農學」整合學程。未來擬進一步推動跨國教學合作，與 University of Michigan Global Scholars Program 進行跨國教學合作，開設「新興議題研討」課程，針對環境變遷、生態保育、能源利用、新興科技發展等議題進行探討。
社科院-亞太地區與公共議題應用教學	社科院持續加強政治、經濟、教育等課程，將社會科學各領域學科互相結合，規劃成立「亞太地區與公共議題」整合學程，並加強產學合作，提供公共政策問題諮詢與社會服務，以成為政府在南部地區領導性的智庫對話平台，深化南台灣智庫之角色。